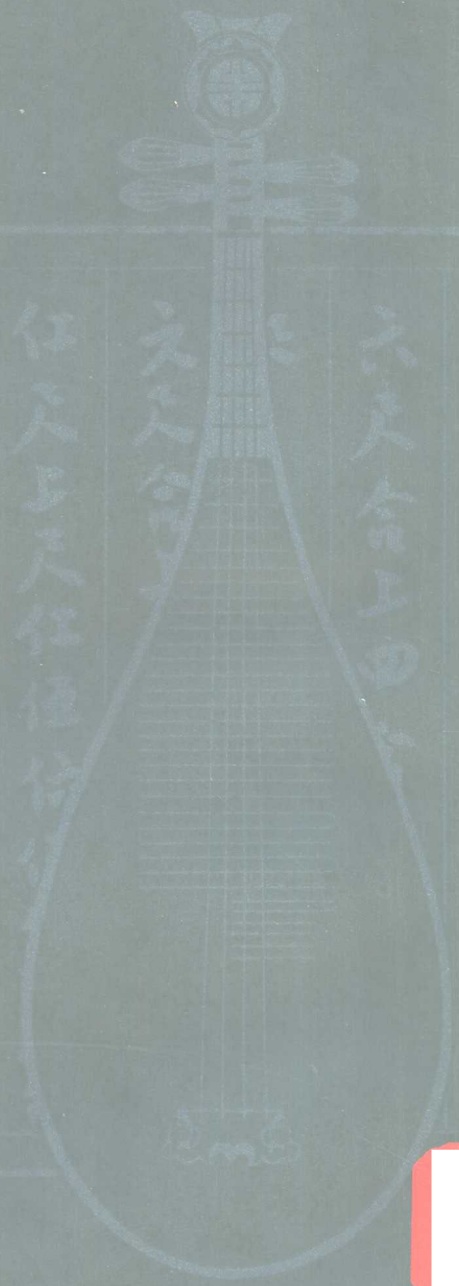


宋書樂志校注



苏晋仁
萧炼子 校注

宋書樂志校注

齊魯書社

宋书乐志校注

苏晋仁 校注
萧炼子

*

齐鲁书社出版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 印张 248 千字
1982 年 11 月第 1 版 198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800

书号 10206·24 定价 1.80 元

序 言

远古时代，人类为了生存，要从事繁重的劳动，与大自然进行艰苦的斗争。在长期劳动中，他们为了抒发内心的感情，于是出现了有节奏的歌唱和舞蹈，古人所说的「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一〕}正是这种情况的写照。所以，劳动的实践，赋予歌舞以丰富的形式和内容，而歌舞有韵律的声音动作，又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艰辛劳动、喜悦心情的艺术再现。象举大木的「邪许」，^{〔二〕}弹鸟兽的飞土，^{〔三〕}葛天氏的操尾投足，^{〔四〕}夔的击磬鼓舞百兽，^{〔五〕}都与生产斗争有着密切的联系。另外，如伶伦听凤凰的鸣叫而定律，^{〔六〕}质的模仿山林溪谷的响声而作歌，^{〔七〕}都是来源于人们对自然界深刻的感受。大禹舞于羽而服有苗，^{〔八〕}飞龙作《承云》以祀上帝，^{〔九〕}则是原始氏族部落之间的战斗和先民的宗教崇拜在乐舞艺术上的反映。

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劳动人民以音乐舞蹈来表现他们的喜怒哀乐，反映他们要求摆脱压迫的强烈愿望和与统治阶级坚决斗争的无畏精神。在尖锐的阶级斗争中，劳动人民发挥了丰富的想象

力，创造出无数具有青春活力的音乐舞蹈和诗篇，在历史上发出灿烂的光辉。而统治阶级则窃取劳动人民创造的艺术成果，「功成作乐」，「舞以象功」，^{〔二〕}以显示其文治武功；同时，又载歌载舞来满足其骄奢淫逸的腐朽生活。

在过去的典籍中，关于乐舞的记载，也一贯以统治阶级为中心，记录他们对于音乐舞蹈的要求和所要达到的政治目的，《礼记》的《乐记》和《周礼》的一些篇章，就作了具体的说明。反映在史籍里，也不例外，就如伟大的历史学家司马迁和班固所写的《史记》与《汉书》，其中的《乐书》、《乐志》，也是只纪录统治阶级的音乐理论、历史和庙堂音乐的歌辞。直到沈约写《宋书》的《乐志》，才一变马、班的常规，除了记载统治阶级关于歌舞的各项措施和《雅》、《颂》之类作品外，还用了相当大的篇幅，记录劳动人民喜闻乐见的乐舞形式和富有人民性的诗歌，不但给音乐史增加了光彩夺目的篇章，也为后世编写《乐志》开创了良好的先例。

关于《宋书》的《乐志》，沈约在各志的总序中曾有过一段议论，^{〔二〕}他对马、班的《乐志》只录旧文，既不载讴谣，也不记乐器，感到不足；同时对司马彪的《续汉书》不续《乐志》，更引以为憾。所以他的四卷《乐志》，除了纪录魏晋至刘宋朝廷关于祠祀天地宗庙和正旦行礼音乐舞蹈的沿革、礼制、歌辞外，另外还用了很大篇幅记载：

一、关于音乐的起源、发展，以及民间歌曲由独唱、伴唱、配乐和诗人倚声造歌，乐人按调裁

曲的过程。并记了汉代谣讴和晋、宋「吴歌」的一些篇目；

二、由民歌发展而来的以丝竹乐器伴奏的相和歌曲，进一步发展成为清调、平调、瑟调的清商三调，更进而发展成为多章节的大曲的歌辞及其结构；

三、除纪录一些歌唱的乐章外，还纪录了某些音乐的曲调。虽然由于声辞杂糅，不易了解，但还是保留了一部分最古的乐谱；

四、由军乐发展而来的鼓吹乐，用在殿庭宴享名短箫铙歌，用在仪仗卤簿则名骑吹。志中记录了汉代的古铙歌和魏、吴、晋、宋拟作的铙歌歌辞；

五、施于宴享的鞞、拂、巾、铎、杯盘、白紵等舞的起源和舞蹈的姿态，以及舞时伴唱的歌辞；

六、朝廷在节日演奏的杂伎百戏的各种项目；

七、各代群臣关于乐舞制度的讨论，以及歌舞的人数和服饰；

八、自古以来演奏用的八音乐器的创造和形制。

总之，这部《乐志》不但给我们保留了自汉至宋庙堂乐舞和民间歌舞丰富的资料，也给古代文学史提供了瑰丽的诗篇。后来唐人编写《晋书·乐志》，其中一部分就取材于《宋志》。其次，象《南齐书·魏》《隋》《旧唐》等书的《乐志》，在体例上、内容上，都可以看出《宋志》的影响。但是，它虽突破旧有的藩篱，具有一定的人民性，而正统的偏见也仍然存在，所以他主张「非淫哇之辞，并皆详载。」

因而那些封建性的糟粕还占有一定的篇幅，有待于批判扬弃。

《宋书》共一百卷，其中本纪十卷，列传六十卷，是齐永明五年（公元四八七年）开始，次年二月写成。至于三十卷的「志」，何时完功，史无明文。但从它避齐明帝萧鸾和梁武帝萧衍及衍父萧顺之的讳来看，大约从齐末到梁天监初陆续完成。《乐志》就写成在这一段时间里。

在沈约之前，何承天和徐爰在刘宋时期都编写过「国史」，即刘宋的历史，两家也都有「志」，但是「断限」不同，何「志」主张从魏文帝黄初元年（公元二一〇年）开始，以弥补《三国志》以下史书没有「志」的缺欠。徐「志」则主张自晋安帝义熙元年（公元四〇五年）刘裕推翻桓玄建立的伪朝，掌握晋中央王朝的实际权力开始。沈约是遵循何「志」的，所以他的《乐志》也受到何承天的影响，记载的范围扩大到汉末，而不止刘宋一代，把大约二百年间关于音乐的朝章国故、土俗民情都包括进去了。

《宋书》是北宋嘉祐年间校讎刊版的，但当时已有残缺和臃杂，所以需要整理。现在《乐志》的校勘，是以涵芬楼影印的宋蜀大字及三朝递修本（即百衲本）为底本，以明南监本，清武英殿本和金陵局本对校，并以《通典》、《太平御览》、《册府元龟》、《乐府诗集》等引用文字来互勘。至于注释，主要是史料的考源，比较少见的故实，作了一些疏通，其他纷歧之点，酌为考证，遗漏之处，量加补充，某些错简或讹误，也予以纠正。末附索引，以便检寻。

这部校注本是多年积累的旧稿，七五年加以编次，嗣又经萧炼子为之修订，苏垣查核资料，王伟建编製索引。但囿于见闻，水平所限，谬误和不足之处一定很多，敬希读者批评指正。本稿曾承王仲堃同志审阅，闻宥先生题签，谨此表示谢意。

一九七九年六月 苏晋仁序

〔一〕见《毛诗·关雎序》。

〔二〕《淮南子·道应训》：「今夫举大木者，前呼「邪许」，后亦应之，此举重动力之歌也。」

〔三〕《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古者人民朴质，饥食鸟兽，渴饮雾露，死则裹以白茅，投于中野。孝子不忍见父母为禽兽所食，故作弹以守之，绝鸟兽之害。故歌曰：「断竹续竹，飞土逐穴。」逐害之谓也。」穴，古肉字。

〔四〕《吕氏春秋·古乐》：「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阙：一曰载民，二曰玄鸟，三曰遂草木，四曰奋五谷，五曰敬天常，六曰达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总禽兽之极。」

〔五〕《书·益稷》：「夔曰：于！击石拊石，百兽率舞，庶尹允谐。」指化装为各种兽类的乐人按磬声的节奏而舞蹈。

〔六〕《吕氏春秋·古乐》：「昔黄帝令伶伦作为律。伶伦自大夏之西，乃之昆仑之阴，取竹之懈谷，……次制十二筒，以之昆仑之下，听凤凰之鸣，以别十二律。」

〔七〕《吕氏春秋·古乐》：「帝尧立，乃命质为乐。质乃效山林溪谷之音以歌。」

〔八〕《韩非子·五蠹》：「当舜之时，有苗不服，禹将伐之，舜曰：「不可。上德不厚而行武，非道也」。及

修教三年，执干戚舞，有苗乃服”。这种舞干戚可能是战斗前的军事舞蹈，有苗见到舜氏族部落所显示的威力，于是便服从了。

〔九〕《吕氏春秋·古乐》：“帝颡顼好其音，乃令飞龙作乐，效八风之音，命之曰《承云》，以祭上帝。”

〔一〇〕《礼记·乐记》：“王者功成作乐，治定制礼。”《续汉书·祭祀志》下注引《东观汉记》：“歌所以咏德，舞所以象功。”

〔一一〕《宋书》一一《志序》：“乐经残缺，其来已远。班氏所述，政抄举《乐记》；马彪后书，又不备续。至于八音众器，并不见书，虽略见《世本》，所阙犹众。爰及雅郑讴谣之节，一皆屏落，曾无概见。郊庙乐章，每随世改，雅声旧典，咸有遗文。又案今鼓吹铙歌，虽有章曲，乐人传习，口相师祖，所务者声，不先训以义。今乐府铙歌，校汉魏旧曲，曲名时同，文字永异，寻文求义，无一可了。不知今之铙章，何代曲也？今志自郊庙以下，凡诸乐章，非淫哇之辞，并皆详载。”

宋书乐志校注 卷一

《易》曰：『先王作乐崇德，殷荐之上帝，以配祖考。』^{〔一〕}自黄帝至于三代，名称不同。^{〔二〕}周衰凋缺，又为郑、卫所乱。^{〔三〕}魏文侯虽好古，然犹昏睡于古乐，于是淫声炽而雅音废矣。^{〔四〕}

〔一〕《汉书·乐志》师古注：「此《豫卦》《象》辞也。殷，盛大也。上帝，天也。言王者作乐，崇表其德，大荐于天，而以祖考配飨之也。」

〔二〕《汉书·乐志》：「昔黄帝作《咸池》，颡顼作《六茎》，帝嚳作《五英》，尧作《大章》，舜作《招》，禹作《夏》，汤作《濩》，武王作《武》，周公作《勺》。《勺》，言能勺先祖之道也。《武》，言以功定天下也。《濩》，言救民也。《夏》，大承二帝也。《招》，继尧也。《大章》，章之也。《五英》，英华茂也。《六茎》，及根茎也。《咸池》备矣。」

〔三〕《汉书·艺文志》：「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于礼，移风易俗，莫善于乐。』二者相与并行。周衰俱坏，乐尤微眇，以音律为节，又为郑、卫所乱，故无遗法。」又《乐志》：

「是时周室大坏，诸侯恣行，设两观，乘大路，陪臣管仲、季氏之属，三归《雍》彻，八佾舞庭。制度遂坏，陵夷而不反。桑间、濮上、郑、卫、宋、赵之声并出。内则致疾损寿，外则乱政伤民，巧伪因而饰之，以营乱富贵之耳目。庶人以求利，列国以相间。故秦穆遗戎而由余去，齐人馈鲁而孔子行。」

〔四〕

《史记·乐书》：「魏文侯问于子夏曰：『吾端冕而听古乐，《集解》：『郑玄曰：端，玄衣也。古乐，先王之正乐。』』则唯恐卧；听郑、卫之音，则不知倦。敢问古乐之如彼，何也？新乐之如此，何也？」子夏答曰：『今夫古乐，进旅而退旅，《集解》：『郑玄曰：旅犹俱也。俱进俱退，言其齐一也。』』和正以广，弦匏笙簧，合守拊鼓，《集解》：『郑玄曰：合，皆也。言众皆待击鼓乃作也。拊者，以韦为表，装之以糠也。』』始奏以文，止乱以武，《集解》：『郑玄曰：文谓鼓，武谓金也。』』治乱以相，讯疾以雅，《集解》：『孙炎曰：整其乱行，节之以相，赴敌迅疾，趋之以雅。』』君子于是语，于是道古，修身及家，平均天下，此古乐之发也。今夫新乐，进俯退俯，《集解》：『郑玄曰：俯犹曲也，言不齐一也。』』奸声以淫，溺而不止，及优侏儒，犹杂子女，《集解》：『郑玄曰：犹，狝猴也。言舞者如狝猴戏，乱男女尊卑也。』』乐终不可以语，不可以道古，此新乐之发也。今君之所问者，乐也，所好者，音也，夫乐之与音，相近而不同。』』《汉

书·乐志：「至于六国，魏文侯最为好古，而谓子夏曰：『寡人听古乐则欲寐，及闻郑卫，余不知倦焉。』子夏辞而辩之，终不见纳。自此礼乐丧矣。」

及秦焚典籍，《乐经》用亡。^(一)汉兴，乐家有制氏，但能记其铿锵鼓舞，而不能言其义。^(二)周存六代之乐，^(三)至秦唯余《韶》、《武》而已。始皇改周舞曰《五行》，^(四)汉高祖改《韶舞》曰《文始》，以示不相袭也。^(五)又造《武德舞》，舞人悉执干戚，以象天下乐已行武以除乱也。^(六)故高祖庙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周又有《房中》之乐，秦改曰《寿人》。其声楚声也，汉高好之，^(七)孝惠改曰《安世》。^(八)高祖又作《昭容乐》、《礼容乐》。《昭容》生于《武德》，《礼容》生于《文始》、《五行》也。^(九)汉初又有《嘉至乐》，叔孙通因秦乐人制宗庙迎神之乐也。^(十)文帝又自造《四时舞》，以明天下之安和。盖乐先王之乐者，明有法也，乐已所自作者，明有制也。^(十一)孝景采《武德舞》作《昭德舞》，荐之太宗之庙。^(十二)孝宣采《昭德舞》为《盛德舞》，荐之世宗之庙。^(十三)汉诸帝庙奏《文始》、《四时》、《五行》之舞焉。^(十四)

〔二〕《隋书·音乐志》上：「梁氏之初，乐缘齐旧。武帝思弘古乐，天监元年，遂下诏访百僚。于是散骑常侍、尚书仆射沈约奏答曰：「窃以秦代灭学，《乐经》残亡。」与本志所言同。按《四库全书总目》三八：「沈约称《乐经》亡于秦。考诸古籍，惟《礼记·经解》有乐教之文，伏生《尚书大传》引「辟雍舟张」四语，亦谓之乐，然他书均不云有《乐经》。」

〔原注〕《隋志》、《乐经》四卷，盖王莽元始三年所立。贾公彦《考工记·磬氏》疏所称乐曰，当即莽书，非古《乐经》也。〕大抵乐之纲目具于《礼》，其歌词具于《诗》，

其铿锵鼓舞则传在伶官，汉初制氏所记盖其遗谱，非别有一经为圣人手定也。」

〔三〕《汉书·乐志》：「汉兴，乐家有制氏，〔注〕「服虔曰，鲁人也，善乐事。」以雅乐声律，世世在大乐官，但能纪其铿锵鼓舞，而不能言其义。」

〔四〕《周礼·春官·大司乐》：「以乐舞教国子，舞《云门》、《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郑玄注：「此周所存六代之乐。黄帝曰《云门》、《大卷》，黄帝能成名万物以明民共财，言其德如云之所出，民得以有族类。《大咸》，《咸池》，尧乐也，尧能弹均刑法以仪民，言其德无所不施。《大磬》，舜乐也，言其德能绍尧之道也。《大夏》，禹乐也，禹治水傅土，言其德能大中国也。《大濩》，汤乐也，汤以宽治民而除其邪，言其德能使天下得其所也。《大武》，武王乐也，武王伐纣以除其害，言其德能成武功。」

〔四〕《乐府诗集》五二「始皇」下有「二十六年」四字，「周」下有「大武」二字。《汉

书·乐志》：「《五行舞》者，本周舞也，秦始皇二十六年，更名曰《五行》也。」

〔五〕《汉书·乐志》：「《文始舞》者，曰本舜《招舞》也，高祖六年，更名曰《文始》，以示不相袭也。」

〔六〕《乐府诗集》五二「造」上有「四年」二字。《汉书·乐志》：「《武德舞》者，高祖四年作，以象天下乐已行武以除乱也。」

〔七〕《汉书·乐志》：「又有《房中》祠乐，高祖唐山夫人所作也。周有《房中乐》，至秦名曰《寿人》。凡乐，乐其所生，礼不忘本，高祖乐楚声，故《房中乐》楚声也。」据此，《房中乐》至汉始为楚声，周至秦非楚声，本志所言不确。

〔八〕《汉书·乐志》：「孝惠二年，使乐府令夏侯宽备其箫管，更名曰《安世乐》。」又载《安世房中歌》十七章。

〔九〕《汉书·乐志》：「高祖六年，又作《昭容乐》、《礼容乐》。《昭容》者，犹古之《昭夏》也，主出《武德舞》。《礼容》者，主出《文始》、《五行舞》。舞，入无乐者，将至至尊之前，不敢以乐也；出用乐者，言舞不失节，能以乐终也。大氏皆因秦旧事焉。」《隋书·音乐志》下：「牛弘奏曰：『又作《昭容》、《礼容》，增演其意。《昭容》生于《武德》，盖犹古之《韶》也。《礼容》生于《文始》，矫秦之《五行》也。』」

〔一〇〕《汉书·乐志》：「高祖时，叔孙通因秦乐人制宗庙乐。大祝迎神于庙门，奏《嘉至》，

〔注〕「李奇曰，嘉，善也，善神之至也。」犹古降神之乐也，皇帝入庙门，奏《永至》，以为行步之节，犹古《采

芣》、《肆夏》也；

〔注〕「刘德曰，歌乐，在逸诗。」乾豆上，奏登歌，独上歌，不以管弦乱人声，欲在位者遍

闻之，犹古《清庙》之歌也，登歌再终，下奏《休成》之乐，

〔注〕「服虔曰，叔孙通所奏作也。」美神明既飨也；

皇帝就酒东箱，坐定，奏《永安》之乐，美礼已成也。」《隋书·音乐志》上：「古者天子听

政，公卿献诗，秦人有作，罕闻斯道。汉高祖时，叔孙通爰定篇章，用祠宗庙。」

〔一一〕《汉书·乐志》《四时舞》者，孝文所作，以示天下之安和也。盖乐已所自作，明有制也，

乐先王之乐，明有法也。」

〔一二〕《汉书·乐志》：「孝景采《武德舞》以为《昭德》，以尊太宗庙。」又五《景帝纪》：「元年冬

十月诏曰：「盖闻古者祖有功而宗有德，制礼乐各有由，歌者所以发德也，舞者所以明功也。高庙酎，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孝惠庙酎，奏《文始》、《五行》之舞。孝文皇帝临天下，通关梁，不异远方，除诽谤，去肉刑，赏赐长老，收恤孤独，以遂群生，减奢侈，不受献，罪人不孥，不诛亡罪，不私其利也；除宫刑，出美人，重绝人之世也。朕既不敏，弗能胜识，此皆上世之所不及，而孝文皇帝亲行之，德厚侔天地，利泽施四

海，靡不获福。明象乎日月，而庙乐不称，朕甚惧焉。其为孝文皇帝庙为《昭德》之舞，以明休烈，然后祖宗之功德施于万世，永永无穷，朕甚嘉之，其与丞相、列侯、中二千石礼官具礼仪奏。」

〔三〕《汉书·乐志》：「至孝宣采《昭德舞》为《盛德》，以尊世宗庙。」又八《宣帝纪》：「本始二年夏五月诏曰：『朕以眇身，奉承祖宗，夙夜惟念孝武皇帝躬履仁义，选明将，讨不服，匈奴远遁，平氏、羌、昆明、南越，百蛮乡风，款塞来享，建太学、修郊祀，定正朔，协音律，封泰山，塞宣房，符瑞应，宝鼎出，白麟获，功德茂盛，不能尽宣。而庙乐未称，其议奏。』有司奏：『清宜加尊号。』六月庚午，尊孝武庙为世宗庙，奏《盛德》、《文始》、《五行》之舞。」

〔四〕「诸帝」下「庙」字原脱，按《汉书·乐志》：「高庙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孝文庙奏《昭德》、《文始》、《四时》、《五行》之舞，孝武庙奏《盛德》、《文始》、《四时》、《五行》之舞。诸帝庙皆常奏《文始》、《四时》、《五行舞》云。」据补。

武帝时，河间献王与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诸子言乐事者，以箸《乐记》，献八佾之舞，与制氏不相殊。〔一〕其内史中丞王定传之，以授常山王禹。禹，成帝时为谒者，数言其

义，献记二十四卷。〔二〕刘向校书，得二十三篇，然竟不用也。〔三〕

〔二〕《汉书·艺文志》：「武帝时，河间献王好儒，与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诸子言乐事者以作《乐记》，献八佾之舞，与制氏不相远。」又《乐志》：「是时，河间献王有雅材，亦以为治道非礼乐不成，因献所集雅乐。天子下之大乐官，常存肄之。」

〔三〕《汉书·艺文志》：「其内史丞王定传之，以授常山王禹。禹，成帝时为谒者，数言其义，献二十四卷记。」又《乐志》：「至成帝时，谒者常山王禹世受河间乐，能说其义。其弟子宋晔等上书言之，下大夫博士平当等考试。当以为「汉承秦灭道之后，赖先帝圣德，博受兼听，修废官，立大学。河间献王聘求幽隐，修兴雅乐以助化。时大儒公孙弘、董仲舒等皆以为音中正雅，立之大乐。春秋乡射，作于学宫，希阔不讲。故自公卿大夫观听者，但闻铿锵，不晓其意，而欲以风谕众庶，其道无由。是以行之百有余年，德化至今未成。今晔等守习孤学，大指归于兴助教化。衰微之学，兴废在人，宜领属雅乐，以继绝表微。孔子曰：「人能弘道，非道弘人。」河间区区小国藩臣，以好学修古，能有所存，民至于今称之。况于圣主广被之资，修起旧文，放郑近雅，述而不作，信而好古，于以风示海内，扬名后世，诚非小功小美也。」事下公卿，以为久远难分明，当议复寝。」

〔三〕《汉书·艺文志》：「刘向校书，得《乐记》二十三篇，与禹不同，其道寔以益微。」又，